

宁都县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各类再审案件和人民检察院提起抗诉的案件；

（三）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四）依法按照特别程序、督促程序、公示催告程序审理有关案件；

（五）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应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依法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六）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工作，参与综合治理工作；

（七）负责本院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教育培训、机关党建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八）负责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九）负责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十）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 1 个。

编制人数小计 87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8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127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87 人,行政在职人数 87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36 人,辞职人员 0 人,遗属人数 4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 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01.19	公共安全支出	2,902.51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01.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1,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01.19	本年支出合计	3,301.19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301.19	支出总计	3,301.19

部门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3,301.19	1,867.94	1,433.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902.51	1,469.26	1,433.25
05	法院	2,902.51	1,469.26	1,433.25
2040501	行政运行	1,469.26	1,469.2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25		433.2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000.00		1,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134.1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11	133.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8	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2.93	132.9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130.8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88	130.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84	110.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4	2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133.6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65	13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5	133.6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301.19	一、本年支出	2,301.19	2,301.19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1.19	公共安全支出	1,902.51	1,902.5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134.1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130.88		
		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133.65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301.19	支出总计	2,301.19	2,301.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301.19	1,867.94	433.2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02.51	1,469.26	433.25
05	法院	1,902.51	1,469.26	433.25
2040501	行政运行	1,469.26	1,469.2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3.25		433.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134.14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3.11	133.1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8	0.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32.93	132.93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	1.0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130.8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0.88	130.8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84	110.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04	20.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133.65	
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65	133.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5	133.6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867.94	1,592.50	275.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84.51	1,584.51	
30101	基本工资	520.15	520.15	
30102	津贴补贴	208.69	208.69	
30103	奖金	363.69	363.69	
30106	伙食补助费	59.72	59.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2.93	132.9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84	110.8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04	20.0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4	1.0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65	133.6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76	3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44		275.44
30201	办公费	47.50		47.50
30202	印刷费	10.00		10.00
30205	水费	3.50		3.50
30206	电费	20.00		20.00
30208	取暖费	2.95		2.95
30213	维修（护）费	8.00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0		20.00
30228	工会经费	6.94		6.94
30229	福利费	17.98		17.9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0		6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3.90		63.9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67		9.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7.99	
30302	退休费	0.18	0.18	
30305	生活补助	4.36	4.36	
30309	奖励金	3.45	3.45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167	宁都县人民法院	179.00	0.00	44.00	75.00	6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宁都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部门名称	宁都县人民法院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3,301.19		
其中:财政拨款	2,301.19	其他经费	1,000
支出预算合计	3,301.19		
其中:基本支出	1,867.94	项目支出	1,433.2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 确保经费全部到位, 资金使用率达到100%; 目标2: 在收案数持续增长的情况下, 结案率争取达到95%以上, 并保证办案质量, 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争取达到90%; 目标3: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目标4: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目标5: 深化司法信息公开, 提升司法公信力; 目标6: 强化司法便民措施, 提升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产出指标	收案数	≥7000件
		结案数	≥6650件
		组织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生效服判息诉率	≥90%
		调撤率	≥3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期	1年
		资金使用率	100%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500元
办理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1500元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效果较好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效果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案件回访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宁都县人民法院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宁都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宁都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5.76	
	其中：财政拨款	125.7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1：确保专项经费全部到位，资金使用率达到100%； 目标2：促进聘用制书记员队伍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促使其更好的发挥职能；目标3：法定审限内结案率95%，案件调解率30%； 目标4：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目标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目标6：强化了司法便民措施，提升了群众满意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均成本	≤5.24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数	=24人
		聘用制书记员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聘用制书记员培训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较好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效果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宁都法院执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宁都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宁都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7.49	
	其中：财政拨款	307.49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p>目标1：确保执收成本专项经费全部到位，资金使用率达到100%； 目标2：在收案数持续增长的情况下，结案率争取达到95%以上, 并保证办案质量，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争取达到90%； 目标3：维护市场经济秩序，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目标4：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目标5：深化司法信息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力； 目标6：强化司法便民措施，提升群众满意度。</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理案件的平均单位成本	≤1500元
		人均培训成本	≤500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7000件
		结案数	≥6650件
		组织培训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生效服判息诉率	≥90%
		调撤率	≥3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期	=1年
资金使用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较好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效果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无生态效益指标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案件回访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宁都县人民法院其它收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7-宁都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宁都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1,00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330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其他资金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0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7.82 万元;其他收入 10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0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减少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330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2.1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其他资金支出减少。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867.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5.3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84.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433.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7.5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3.2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0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21.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1584.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7.9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5.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03.9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1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2301.1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7.82 万元,主要原因为医保社保公积金等支出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02.5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78.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4.1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0.8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0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3.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2.63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867.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55.3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84.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4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99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433.2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7.51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2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3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11.5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1.28 万元，下降 0.6%，主要原因为：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部门政府采购总额 193 万元,其中:货物预算 183 万元,工程预算 0 万元,服务预算 10 万元。

(八)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16 辆。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3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对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金额 3301.19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 2023 年预算安排，并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2023年宁都县人民法院部门预算安排项目3个，项目预算金额合计1433.25万元。本部门所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均由部门所属单位在各自单位预算中分别公开，本内容公开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 重点项目：宁都县人民法院专项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规范和完善聘用制书记员队伍建设，促进司法民主公正。

(2)立项依据：《江西省法院、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赣政法[2018]11号。

(3)实施主体：宁都县人民法院。

(4)实施方案：依法依规协助案件受理、审判、执行，规范有序参与案件审判活动，调处矛盾纠纷，提升工作质效，完善激励机制。

(5)实施周期：经常性项目

(6)本年度预算安排：125.76万元。

(7)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聘用书记员人均成本 \leq 5.24万元

数量指标：聘用制书记员人数=24人

聘用制书记员培训次数 \geq 2次

质量指标：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geq 95%

聘用制书记员培训覆盖率=100%

时效指标：工资发放及时率=100%

资金使用率=100%

经济效益指标：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效果较好

维护市场经济秩序 效果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效果较好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效果较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geq 90\%$

群众满意度 $\geq 90\%$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宁都县人民法院“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179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 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公务接待费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预计公车运行费不变。

公务用车购置费 6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预计购置公务用车数量不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五）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七）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八）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

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